

苏州诺升功能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 年 11 月 05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1 月 15 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黄炯炯
- 6、会议主持人：黄炯炯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就是《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 5 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0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总监李剑豪先生辞职并拟聘任万亚芸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公司财务总监李剑豪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为了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现任命万亚芸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万亚芸女士不属于失信人员，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剑豪先生辞职并拟聘任何广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剑豪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为了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现任命何广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何广银先生不属于失信人员，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李剑豪先生辞职并提名选举何广银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李剑豪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公司股东拟提名何广银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何广银先生不属于失信人员，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

三、 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诺升功能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诺升功能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